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1100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12 月 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6,317,429.56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深证 100ETF 的联接基金。深证 100ETF 是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深证 100 价格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深证 100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力争最终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在投资运

	作过程中,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实物申赎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进行深证 100ETF 的买卖。待指数衍生金融产品推出以后,本基金可以适度运用衍生金融产品进一步降低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 100 价格指数收益率 X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X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深证 100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深证 100ETF 追踪业绩比较基准表现,业绩表现与深证 100 价格指数的表现密切相关。因此,本基金具有与业绩比较基准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理论上,本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A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19	00474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51,563,327.95 份	4,754,101.61 份

注:自2017年6月2日起,本基金增设C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2017年6月5日。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基金主代码	159901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3 月 24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6 年 4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目标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采用优化方法计算最优化投资组合的个股权重比例，以此构建本基金实际的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 100 价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A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327,854.50	38,357.40
2.本期利润	96,789,777.53	105,989.1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49	0.030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03,397,175.03	5,575,125.3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735	1.172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94%	0.76%	5.55%	0.75%	0.39%	0.01%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87%	0.76%	5.55%	0.75%	0.32%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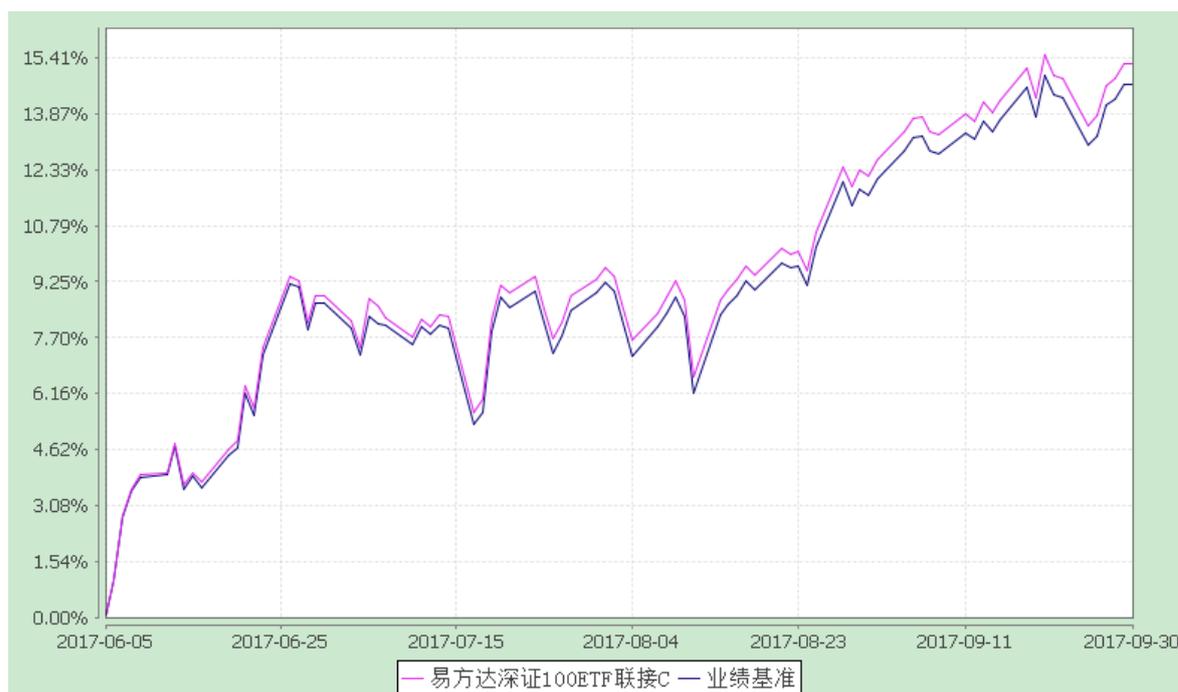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A:



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 C:



注：1.自 2017 年 6 月 2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7 年 6 月 5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3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65%。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7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成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05-07	-	9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华泰联合证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交易员、指数与量化投资部指数基金运作专员、基金经理助理。
刘树荣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7-07-18	-	10 年	本科学士，曾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基金会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核算部基金核算专员、指数与量化投资部运作支持专员、基金经理助理。

	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7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深证 100 指数，深证 100 指数由深圳证券市场规模大、流动性好、最具代表性的 100 只股票组成，以综合反映深圳证券市场最具影响力的一批龙头企业的整体状况。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2017 年 03 季度深证 100 指数上涨 5.8%，高于同期沪市代表性指数上证综指（4.9%），上证 50（4.8%）。其上涨主要源于成长性股票回暖，在经过 2017 年 01，02 季度的上涨之后，大盘蓝筹股票对应的估值已经较高，市场资金的风险偏好由追安全标的开始转向有确定性增长的品种。深 100 指数包含深市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三个板块龙头，不仅涵盖深市核心蓝筹（万科，格力，美的等），还覆盖多个新兴产业龙头（温氏股份，乐视网，东方财富）。深 100 指数的产业周期已经处在高成长向成熟产业过渡的阶段，业绩增速高于上证 50，低于中小创；业绩增速的稳定性高于中小创，接近上证 50。基于此，深证 100 相对的投资性价比突出，尤其适合在市场风格模糊的时候投资。

2017 年以来，深证 100 上涨 19.4%，高于同期市场其他核心指数（上证 50：16.9%，沪深 300：15.9%）。深证 100 指数的上涨主要受益于消费行业的爆发和成长性行业回暖。作为行业龙头集中的深证 100 指数将更加受益于制造业和周期行业的回升，再加上 9 月底定向降准，深 100 有望继续保持强势。

基金运作层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严守基金合同认真对待投资者申购、赎回以及成份股调整事项，保障基金的正常运作，基金跟踪误差以及日均偏离度等指标控制在合同规定范围之内。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73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94%；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72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55%；日跟踪偏离度的均值为 0.020%，年化跟踪误差 0.83%，在合同规定的控制范围之内。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1,301,090.42	4.16
	其中：股票	71,301,090.42	4.16
2	基金投资	1,547,405,778.54	90.3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8,025,068.56	5.14
8	其他资产	5,371,621.74	0.31
9	合计	1,712,103,559.26	100.00

5.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 (ETF)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47,405,778.54	90.55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3.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3,520,334.77	2.5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1,093.44	0.00
E	建筑业	428,694.24	0.03
F	批发和零售业	1,430,965.40	0.0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250,391.35	0.42
J	金融业	9,243,630.88	0.54
K	房地产业	5,290,652.87	0.3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90,991.00	0.0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60,116.85	0.1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59,419.01	0.06
S	综合	494,800.61	0.03
	合计	71,301,090.42	4.17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107,303	4,741,719.57	0.28
2	000725	京东方 A	723,625	3,183,950.00	0.19
3	000002	万科 A	117,141	3,074,951.25	0.18
4	000858	五粮液	52,613	3,013,672.64	0.18

5	002415	海康威视	84,327	2,698,464.00	0.16
6	000001	平安银行	240,137	2,667,922.07	0.16
7	000063	中兴通讯	66,885	1,892,845.50	0.11
8	002304	洋河股份	15,716	1,595,174.00	0.09
9	002450	康得新	68,242	1,447,412.82	0.08
10	002024	苏宁云商	109,234	1,430,965.40	0.08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根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因公司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真实身份等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2017 年 3 月 29 日，中国银监会针对平安银行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销售对公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回购承诺、承诺保本；为同业投资业务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票据承兑、贴现业务，处以人民币 1670 万元的行政处罚。

根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7 日《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司违反了美国进出口法律管制，并在调查过程中因提供信息及其他行为违反了相关美国法律法规，被美国相关机构处以罚款。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上述股票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广发证券、平安银行、中兴通讯外，本基金目标 ETF 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除平安银行、中兴通讯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2.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7,958.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80,163.3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465.93
5	应收申购款	1,017,034.1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371,621.74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深证100ETF 联接A	易方达深证100ETF 联接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43,859,987.44	2,679,026.8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6,595,144.24	11,087,936.0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48,891,803.73	9,012,861.2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1,563,327.95	4,754,101.6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8.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募集的文件；
2.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3.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